

陆丰市水务局文件

陆水[2020]236 号

关于陆丰市龙潭河（陆丰市段）治理工程 初步设计报告的初审意见

汕尾市水务局：

根据陆丰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报送的《陆丰市龙潭河（陆丰市段）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》及有关附件，经审阅，特提出如下意见：

陆丰市龙潭河（陆丰市段）治理工程位于陆丰市陂洋镇辖区内，龙潭河（陆丰市段）河道总长度为 7.9km。本工程治理河段长度 7.9km（河段治理起点为陂洋镇草洋村，终点为陂洋镇龙潭村），主要建设内容：清淤长度 6.9km，护岸长 4.406km，结合新农村建设新建景观节点工程一处。本工程等别为 V 等，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5 级，次要建筑物级别为 5 级。本工程概算总投资 1471.92 万元。

根据该项目的初步设计报告成果，经我局初步审查，基本同意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对陆丰市龙潭河（陆丰市段）

治理工程水文计算、地质勘查、工程任务及规模、工程治理方案、总体布置、施工组织设计等以及其他设计内容。现将我局初审意见及相关附件一并上报，请上级主管部门审批为盼。

附件：

- 1、《陆丰市龙潭河（陆丰市段）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》；
- 2、《陆丰市龙潭河（陆丰市段）治理工程投资概算书》；
- 3、《陆丰市龙潭河（陆丰市段）治理工程初步设计图册》；
- 4、《陆丰市龙潭河（陆丰市段）治理工程设计计算书》；
- 5、《陆丰市龙潭河（陆丰市段）治理工程地质勘察报告》。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 送：陆丰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

陆丰市水务局

2020年11月19日印发